

证券代码：838355

证券简称：锐驰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## 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素平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。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(2024-009)和《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2024-01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总经理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在 2023 年度，公司总经理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，并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，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。总经理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总经理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后续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增强抵御经营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现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的要求,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,出具核查报告。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从业资格,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,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,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,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,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